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公銘
電話：06-2991111#8331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hoter6871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5096019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960192A00_ATTCH1.ods、0960192A00_ATTCH2.xlsx、0960192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105年度「臺南市漁業資源保育暨海洋教育嘉年華」
活動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漁業資源保育暨海洋教育嘉年華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活動訂於105年9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假將軍漁港辦理，現場除有表演、海洋教育及闖關攤位外，另有魚苗放流及乘船出遊活動：
 - (一)乘船魚苗放流25組(限小四至國中學生1人及家長1人/組)，上船時間(15：30~16：10)。
 - (二)娛樂漁船出遊30組(限國中、小學童1人及家長1人/組)，上船時間(16：30~17：10)。
 - (三)岸際魚苗放流名額200名(限國中、小學童)放流時間(15：30~16：10)。
- 三、請以學校為報名單位填妥報名表（附件1），於105年9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，以傳真(06-2982851)或電郵方

式(angler7485@mail.tainan.gov.tw)傳送至臺南市政府農業局(漁港及近海管理所)受理窗口完成報名，相關報名問題洽詢電話(06-2982845或06-2982712)。

四、請學校彙整報名表，並轉知參加活動家長依活動報名說明(附件2)：

- (一)報名參加乘船魚苗放流及娛樂漁船出遊項目之學童，應由1位成人家長陪同；因須乘船出海，當日(105年9月24日)學童及家長皆請攜帶身分證或健保卡備查。
- (二)完成報名者，請於當日下午2時至2時30分期間，至將軍漁港活動會場之服務台辦理報到，領取餐券及闖關卡。
- (三)報名成功之參與學童(不含家長)，當日活動結束後，發送餐盒1份；另活動參與人員均發送2016魚苗放流紀念潮帽1頂。
- (四)當日於海邊活動，請注意適宜衣著鞋子及做好防曬措施，並請自備飲水容器，活動現場提供茶水補充飲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局長 陳修平